

沂源县大张庄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解读

本年度报告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并结合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而编制。

报告共分六大部分，分别为第一部分总体情况，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第三部分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第四部分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第六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现分别介绍：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大张庄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政府信息公开中心的业务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工作原则，结合辖区工作实际，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保证了行政权力的公开透明运行

（一）主动公开内容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45 条。

（二）依法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依法申请公开信息情况规定，及时办理公开申请，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大张庄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依法依规做好公开工作。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力和义务的规范性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全面、准确、及时做好公开工作。不断加大政策解读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发挥正面引导作用，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主动、及时、全面、准确地发布权威政府信息，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机构建设和人员情况

大张庄镇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副镇长担任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组长，下设办公室，专门配备了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2 名，其中专职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1 名。有专人负责信息公开网站的维护和信息发布工作，及时做好网上投诉案件办理、答复工作，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运行。

（五）监督保障情况

大张庄镇不断完善镇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和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按时公开制度，并抓好各项制度的督查落实。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评议制度，强化问责，不断改进工作。建立政府信息公开举报办理工作制度，强化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的监督职责。

（六）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5 条。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我镇接到 0 起书面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20 年，我镇严格按照《条例》的规定公开政府信息，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发生。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信息公开的范围相对狭窄、业务能力欠缺，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不重视等问题。我镇 2020 年 12 月召开了政务信息公开专项会议，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和全体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责任感，按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要求完善好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确保所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